

宜阳县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宜阳县人民政府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不断深化政务公开工作，提高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一）主动公开。宜阳县人民政府网站作为政府信息公开的主要载体，2023 年，通过宜阳县人民政府网站及时向社会发布了各类政府信息 4000 余条。其中政务动态类信息 1545 条。政务公开栏目全年及时公开“宜政”“宜政办”“宜政通”文件 143 件，公开规范性文件 5 件，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栏目落实基层政务公开信息 623 条，其中县级试点领域公开信息 466 条，乡镇试点领域公开信息 157 条。2023 年，宜阳县人民政府网站总访问量 621 万次，日均访问量 1.7 万次。全县共有政务新媒体 34 个，其中微信公众号 31 个，微博 1 个，抖音 1 个，快手 1 个，2023 年公开政务信息 4000 余次，共公开 15000 余条。

（二）依申请公开。进一步规范全县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受理办理，提高办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效率和质量。2023 年，受理信息公开申请 97 件。乡镇、县政府部门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环节、答复程序、备案管理等环节进行自查自纠，对发现的问题及时进行整改补救。部分乡镇和政府组成单位有被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规范建立县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库，全年共制发规范性文件 5 件，已全部规范集中公开，链接政策解读。督促县政府部门和乡镇政府做好基层政务公开目录的动态调整，指导各乡镇、各部门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的发布工作。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为进一步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落实落地，完善政务公开内容，畅通政务公开渠道，宜阳县以满足群众需求为根本出发点，不断规范信息发布类型、内容，统一平台入口、目录配置，优化工作流程、办事服务，全面推进全县政务公开工作纵深发展。

（五）监督保障。不断完善政务公开方式方法，科学合理运用好考核指挥棒，提高考核评价针对性、导向性和激励作用，促进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水平全面提升。2023 年制发全县政务公开通报及政务公开要点 6 件。坚持每月监测和集中培训，结合各类专题培训会，保证具办人员常态化轮训等工作机制的落实。加大政务公开业务交流和培训力度，促进政务公开具办人知识更新，增强人员政策理论水平和专业素养，提高政务公开业务能力。2023 年共组织全县政务公开培训 1 次，部分人员政务公开培训十余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5	0	52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28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441		
行政强制	62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853.8398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95	2	0	0	0	0	9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53	0	0	0	0	0	53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1	1	0	0	0	0	2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25	1	0	0	0	0	26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4	0	0	0	0	0	14
	(七) 总计		95	2	0	0	0	0	9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3	4	0	3	1	0	4	1	0	0	1	2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存在问题：一是乡镇和县政府部门政务公开具办人员更换较快，工作中存在交接不及时的现象，导致主动公开的滞后及依申请公开答复不规范问题，造成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的产生。二是工作开展不平衡。部分单位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到位，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相对滞后。三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公开形式需进一步优化，信息公开的有效性、便民性需进一步提高。

（二）改进情况：针对以上存在的问题，我县从以下几方面继续改进和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增加政务公开培训的频率，扩大培训范围，积极与具体单位对接，要求更换政务公开具办人员及时报备，及时培训交接。二是督促各乡镇、各部门切实履行职责，建立健全长效工作机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到位、责任到位，实现政府信息公开的常态化、制度化。三是着力推进落后部门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根据各部门信息公开工作开展情况，强化考核机制，促进全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平衡发展。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宜阳县人民政府 2023 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